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辽宁省教育厅 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杨 青 蔡志远 谷孝红 李国华 胡 洋

发电单位

签发盖章

等级 特急·明电

辽财明电〔2025〕2号

辽机发

号

关于辽宁省首届会计法律法规 知识竞赛延期的通知

省(中)直各单位,各市直机关工委、财政局、教育局、人社局、国资委,各有关单位:

根据《关于举办辽宁省首届会计法律法规知识竞赛的通知》 (辽财明电〔2024〕46号),辽宁省首届会计法律法规知识竞赛 (以下简称竞赛)第一赛程为全国会计法律法规网上答题活动。 近日,财政部会计司发布《关于延长会计法律法规答题活动截止 时间的公告》,将全国会计法律法规网上答题活动截止日期由 2025年1月18日延长至2025年3月18日。经研究决定,竞 赛各赛程时间均顺延2个月,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:

第一赛程时间调整为 2024 年 11 月 - 2025 年 3 月。

第二寒程时间调整为 2025 年 4 月 - 2025 年 5 月。其中, 省

直赛区各参赛单位须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前报名参加选拔赛,各市赛区各市财政局须于 2025 年 5 月 25 日前报名参加半决赛。

第三赛程时间调整为 2025 年 6 月,其中,决赛各参赛队须于 2025 年 6 月 18 日前报名。

竞赛其他事项不变。

附件: 1.关于举办辽宁省首届会计法律法规知识竞赛的通知 (辽财明电〔2024〕46号)

2.关于延长会计法律法规答题活动截止时间的公告

省直机关工委 省财政厅 省人社厅 省教育厅 省国资委 2025 年 1 月 21 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: 财政部会计司, 厅内各单位